

资产重组中净资产为负数的会计处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4/2021_2022__E8_B5_84_E4_BA_A7_E9_87_8D_E7_c42_504497.htm 近几年资产重组与改制上市的企业行为广泛存在，作为执业注册会计师在从事与上述有关的审计业务时，遇到许多新的会计处理问题有待同仁共同商榷。本次想就资产重组中出现净资产为负数时的会计处理提出一己之见。一：案件的由来 财政部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基础上以199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全国重型汽车行业划分成三大集团公司。A集团公司是三大集团公司之一，划归某直辖市政府所有，A集团公司系以B汽车制造厂为基础另接收C、D、E、F、G五家公司（厂）组建而成，净资产总额为23,135.5万元，其中C厂净资产为-21,695万元。K会计师事务所验资与工商注册的注册资金均为23,135.5万元，A集团公司对C厂的会计处理为，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